

南昌县财政局整体支出部门评价报告

(2025 年度)

一、单位概况

(一) 单位基本情况

1、单位主要职责职能

县财政局是主管财政工作的县政府组成部门，主要职责是：

(一) 贯彻执行国家的财政、税收法律、法规和政策。分析预测宏观经济形势，参与制定各项有关宏观经济政策，提出运用财税政策实施宏观调控和综合平衡社会财力的建议。研究财税发展战略，拟订县与乡（镇）、国家与企业的分配政策，完善鼓励公益事业发展的财税政策。

(二) 承担县本级各项财政收支管理的任务。负责编制年度县本级预决算草案并组织执行。受县政府委托，向县人民代表大会报告全县预算及其执行情况，向县人大常委会报告全县决算。组织制订经费开支标准、定额，负责审核批复部门（单位）的年度预决算。完善县对乡（镇）村的转移支付制度。

(三) 负责政府非税收入管理。负责政府性基金管理，按规定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管理罚没物资及罚没收入。管理财政票据。按照国家和省彩票管理有关法规和政策，制订我县相关实施细则，按规定管理彩票资金。

(四) 组织制定国库管理制度和国库集中收付制度，指导和监督全县国库业务，按规定开展国库现金管理工作。负责制订政府采购制度并监督管理。

（五）负责制定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规章制度，按规定管理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制订需要全县统一规定的开支标准和支出政策，负责财政预算内行政机构、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的非贸易外汇管理。

（六）负责审核和汇总编制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决算草案，制订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制度和办法，收取县本级企业国有资本收益，制定并组织执行企业财务制度，参与拟订企业国有资产管理相关制度，按规定管理资产评估工作。

（七）负责办理和监督县本级财政的经济发展支出、县本级政府性投资项目的财政拨款，参与拟订县本级建设投资的有关政策，制定基本建设财务制度，负责有关政策性补贴和专项储备资金财政管理工作。

（八）会同有关部门管理全县财政社会保障和就业及医疗卫生支出，会同有关部门拟订社会保障资金（基金）的财务管理制度，编制全县社会保障预决算草案。

（九）参与研究利用外资的有关政策，管理外国政府和国际金融机构在南昌贷款的有关业务。

（十）负责管理全县的会计工作，监督和规范会计行为，指导和监督注册会计师和会计师事务所的业务，指导和管理社会审计。

（十一）监督检查财税法规、政策的执行情况，反映财政收支管理中的重大问题。

（十二）负责推进、指导、协调、监督本部门、本系统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十三）承办县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2、组织架构、人员等基本情况

南昌县财政局代管1个正科级事业单位、下设1个副科级事业单位（均纳入财政局机关统一核算）。

机关编制人数79人，其中行政编制23人，全部补助事业编制52人，机关工勤编制4人。

机关实有人数：行政人数23人，工勤人数4人，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编制4人，全部补助事业人员47人，事业编外管理人员2人，离退休人员97人。

（二）当年单位履职总体目标、工作任务

1、紧扣“一个基调”

坚持“稳中求进”这一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紧扣中国社会主要矛盾变化，推动积极的财政政策“加力提效”。一是认真落实财税政策。严格落实并用足用好中央实施更大规模的减税降费、产业政策逐步转向普惠化和功能性等政策措施，把握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大局，大力发展实体经济，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抓住中央调整完善增值税留抵退税政策和消费税改革机遇，巩固“全省财政第一县”的地位，为中央和全省作出更大贡献。二是全力促进固定资产投资增长。确保对重点领域和项目的支持力度，加强地方政府债务管理，充分发挥债券资金支持基础设施建设的作用，提高固定资产投资对财政增收的贡献率。三是强化收入征管措施，压实收入征管责任。积极会同税务部门抓好税收和非税收入征收工作，严格依法合规组织财政收入，坚持依法征税，加强对资产资源类非税收入严格管理，做到应收尽收。

2、突出“两项服务”

突出“扶持实体经济”和“放管服”改革两项服务重点，在改革创新上寻求突破，助推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一是不断创新财政扶持方式。以落实减税降费政策、降低实体经济成本为着力点，不断创新财政扶持方式，继续实施积极财政政策。积极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安排就业补助资金、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实施创业担保贷款贴息政策，支持设立小蓝经开区产业引导基金，帮助破解企业融资难题，支持引导实体经济提质增效。二是助推“放管服”改革逐渐深入。继续在优化财政职能发挥及资金安排支持两个方面助推全县“放管服”改革。积极稳妥推进非税电子化改革，推进非税收入缴费“一次不跑”。

3、抓好“三项重点”

抓好预算编制执行、监督评价、绩效管理三项重点，持续提升财政管理水平。一是提高预算编制执行精准性。按照全面绩效、定额标准的要求，科学测算预算规模，加大与预算单位会商力度，提升部门预算编制精准性；结合国家、省、市重大政策和县委县政府重点工作安排，科学合理安排支出预算，大力推行项目库预算管理，并在年度预算执行加强执行动态监测分析，提高资金拨付效率，提升预算执行精准性。二是强化监督评价有效性。对接机构改革大局，及时优化财政监督职能，强化内控制度建立，建立健全财政内部监督的长效机制，构建全员参与、全面覆盖和全程监控的监督机制，经常性对账户统设、印鉴分管、指标分配、收入减免、存款余额等情况进行检查；利用好扶贫资金动态监控、财政资金运行动态监控体系、预算单位公务消费网络监管等监管平

台，提升预算执行监督评价信息化水平。三是提升财政资金绩效性。按照“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要求，通过完善制度建设、优化目标管理、加强运行监控、加大结果应用、完善第三方参与机制、拓宽绩效参与范围等措施，继续加强全县财政资金预算绩效管理。

（三）当年单位年度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确保完成收入任务，继续推进财政管理制度建设，强化预算绩效管理；加强政府债务管理；全面落实财政监督检查工作；提升投资评审工作；加快资金拨付进度；推进金融服务工作；加强政府采购管理；抓好抓实党建工作。

（四）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

为增强各部门预算绩效管理责任主体意识，强化预算执行管理，确保预算绩效目标保质保量完成，南昌县财政局2025年开展了项目绩效监控及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监控，以及正在开展的2025年绩效项目评价。现将绩效开展情况汇报如下：

1、前期准备。了解各项目基本情况，制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布置绩效评价工作。

2、组织实施。通过对各项目研究分析、了解询问等方式收集项目立项、决策、实施、管理与项目财务核算等相关资料；根据评价体系指标的要求，从不同来源收集的资料中选取与验证包括定性的文字描述与定量的统计数据，确保资料来源的客观性、完整性和可靠性。

3、分析评价。根据评价体系，对项目资料进行计算、

分析，得出评价分值。

（五）当年单位预算及执行情况。

本部门 2025 年度年初预算收入总计 2630.1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预算是 2575.19 万元，其他收入资金 55 万元。调整后预算收入为 3516.8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预算 3100.85 万元，其他收入 416 万元。本部门 2025 年度支出总计 3256.64 万元，执行率 92.49%，其中财政拨款支出 2901.02 万元，其他收入资金支出 351.62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本年度财政拨款支出的具体构成为：基本支出 1989.70 万元，占 68.59%；项目支出 911.32 万元，占 31.41%；

本部门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6.49 万元，决算数为 0.54 万元。

二、单位整体支出绩效实现情况

（一）履职完成情况

1. 质量指标：在投资评审上，持续加强政府投资项目的监管力度，优化评审程序，评审质量得到不断提升；在政府采购上，坚持以高质量发展为目的，统筹抓好常态化政府采购工作，政府采购程序全部合规。在绩效管理上，根据省市文件要求，有序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各预算单位实现绩效运行监控与预算执行分析工作有机结合，逐步开展项目支出绩效自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等工作，做到绩效管理有效有用。

2. 时效指标：按照规定及时拨付各项资金，支持各项事业发展。

3. 成本指标：2025 年度，县财政局各项工作完成情况较

好，且成本费用控制情况较好，达到了既定的指标值。

(二) 履职效果情况

1. 社会效益：合理安排预算资金，在保障基本民生同时，县财政局在县委县政府的领导号召下，进一步安排建设资金，有效支持项目的开发建设。重点项目的建设对经济发展起到关键作用，更能改善人民生活，提高人民生活质量，提升人民的幸福感。

2. 经济效益：面对减税降费政策等因素影响，县财政局及时分解任务，抓时间、跟进度，贯彻“过紧日子”的合理要求，合理安排支出，督促支出进度。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充分发挥财政资金在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中的重要作用。

(三) 社会满意度及可持续性影响。

2025 年，全局干部职工在局党组的正确领导下，认真贯彻落实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勤奋工作，创优争先，在各项民主测评中满意度较高。

三、单位整体支出绩效中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 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绩效定量指标不明确，未进行阶段分解。2025 年度县财政局预算项目均已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但绩效目标较为笼统，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相关，但项目预期产出在定量分析上不够明确，未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各阶段具体的绩效指标，不利于指导项目工作开展。

(二) 改进的方向和具体措施

1、加强财政绩效学习，强化绩效目标设置。通过加强

预算编制水平，控制项目预算，细化绩效指标，提高单位整体的财政绩效管理水平，进一步提高工作效率。

2、规范绩效运行，及时反馈整改。严格按照文件要求，进一步强化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切实履行预算绩效管理职责；

对执行进度发生严重偏差的项目，及时进行整改跟进，严格控制预算项目按计划执行。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1、为切实加强绩效评价结果的整理分析,评价结果将作为财政局完善政策、改进管理的重要依据。对未完成绩效目标或者超过绩效目标值 30%以及预算执行率低于 50%的项目,项目负责人需单独说明原因,提出整改措施并落实整改。在部门评价工作中,评价结果将反馈给被评价股室,并明确整改时限,及时反馈上报整改落实情况。

2、此次单位整体支出部门评价报告按规定公开。

五、单位整体支出部门评价表

整体支出部门评价评分表

单位名称		南昌县财政局						
主管部门		南昌县财政局						
单位负责人		危志钢		联系电话		85719739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整体支出规模	资金来源		其中：财政拨款	3100.85		2901.02		
		其他资金		416		351.62		
	资金结构	其中：基本支出		2098.95		1989.70		
		项目支出		1417.90		911.32		
一级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指标偏离原因及	

指标							扣分说明
部门 管理	40	部门规划计划	6	中长期规划明确性	3	3	
				年度工作计划明确性	3	3	
		绩效目标	6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3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2	部分绩效指标比较笼统
		资金配置	6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3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3	
		资金管理	6	支出预算执行率	3	2	
				资金使用合规性	3	3	
		预算管理	6	预算管理制度健全性	3	3	
				预决算信息公开	3	3	
		政府采购管理	3	政府采购节支率	3	3	
		资产管理	4	资产管理规范性	2	2	
				固定资产利用率	2	2	
部门 产出	50	产出数量	20	全年预算执行率	20	17.73	预算目标设置与实际执行存在偏差
		产出质量	10	提高全县财政工作水平	10	10	
		产出时效	10	各预算单位资金拨付及时性	10	10	
		产出成本	10	在职人员控制率	2.5	2.5	
				三公经费控制率	2.5	2.5	
				公用经费控制率	2.5	2.5	
				预算支出标准执行率	2.5	2.5	
部门 效益	10	经济效益	2	促进全县财税经济发展	4	4	
		社会效益	2	提高财政队伍人员素质能力	4	4	

		满意度	2	县政府及县直部门 单位对财政工作的 满意度	2	2	
总分	100		100		100	94.6 3	
评价 等次	优 ☒ 良 ☐ 中 ☐ 差 ☐						
	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南昌县财政局

2026年3月2日